

监事会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专项意见

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有关规定，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，现就该事项说明如下：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相关规定，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。

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30 日